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数:8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夯实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强化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加快发展都市现代农业，高标准建设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农业公园，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夯实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实现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新提升。整治撂荒耕地1.27万亩，获省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优秀。建成12个新改扩建生猪养殖场，生猪年出栏同比增长46%，荔枝产销两旺。国家“菜篮子”考核获得优秀，蔬菜总量自给率超100%，本地农产品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超99%、高出国家标准2个百分点。 二、全力打造“全产业链”体系，实现都市现代农业新突破。首批7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全面建成，主导产业总产值达90亿元；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累计创建22个，数量居全省第一；番禺区获批创建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累计培育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龙头企业15家、145家、330家；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65家，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59家。 三、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制定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方案，强化农村厕所、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的查漏补缺和整治提升，从化区荣获全省唯一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查激励县称号。1镇4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7镇49村入选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村），10条精选新乡村示范带初现成效。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1,107,407,489.86		0.00		300,980,892.81		806,426,597.05			560,248,889.86		547,158,600.00	
	全年执行数	989,499,964.92		0.00		285,298,309.28		704,201,655.64			520,105,578.28		469,394,386.64	
	完成率	89.35%		0%		94.79%		87.32%			92.83%		85.7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0.57		按市财政局市本级部门预算单位支出进度情况通报文件，预算完成率93.44%；按照我局决算数据，预算完成率92.83%进行扣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建立常态化监督管理机制，强化项目实施与资金使用监控。加强项目实施与资金支出情况调度，加强研判预警。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本部门无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得满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28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519,810,899.30元，收入调整预算数559,998,141.74元，差异率=7.18%，按比例扣减0.72分。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86		按市财政局市本级部门预算单位支出进度情况通报文件，预算完成率93.44%；按照我局决算数据进行评分，预算完成率92.83%。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10971056.52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11101804.78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519,810,899.3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0元。结余结转率为2.07%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1.制定《广州市农业农村局机关财务管理规定》《广州市农业项目与资金管理办法》；2.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纳入部门内部综合考评，管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97		2021年，部门累计执行政府采购预算6,345.72万元，实际采购支出为6,267.92亿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8.77%。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时间及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局机关及局属各单位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 2.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纳入部门内部综合考评，管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资产管理	4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资产数据与决算数据对比一致。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根据广东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2021年年报数据，在用资产86,681.06万元/总资产89,931.26万元=96.39%。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35% 根据决算《量化评价表》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为-9.65%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7.25% 根据决算《量化评价表》“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32.3%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1.管理制度详见《广州市农业项目与资金管理办法》中第二十九条“绩效管理”内容;同时，转发并开展培训《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广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试行）》。 2.职责分工要求详见《广州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的通知》。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得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详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5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改进措施：可以进一步研究更科学、完整、准确地设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93		31项指标，实现目标数30项，完成率96.77%。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绩效管理，完善相关监管制度。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1、我局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 2、我局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3、我局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4、我局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1.“广州市加快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纳入市级财政“双监控”，按市财政局要求及时填报相关进展信息； 2.针对该项资金支出进展缓慢情况，多次发文督促各区加快资金支出进度与绩效落实； 3.为实现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2021年底收回该项资金17967.51万元，2022年根据各区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需求统筹安排。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10	在样区调查农业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有害生物样本	1.5	1800个	2144个	1.5	依据在样区调查农业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有害生物样本有关验收材料予以评分。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2	100%	当年控制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	2	依据2021年有关总结报告中显示全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经检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合格率	1.5	98%	100%	1.5	根据动监所-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及检疫审批材料，该指标年度完成指标值达到100%，予以评分1.5分。	
				培训动物诊疗机构个数	1.5	不少于200个次	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动物诊疗机构线下集中培训；同时，结合日常监督巡查工作，实现对全市11个区的动物诊疗宣传，覆盖区域100%。	1.5	1.因疫情原因该次培训取消，故未能达到不少于200个次的指标值； 2.2021年，已将培训内容印刷成动物诊疗宣传小册子1000份，发给各区农业农村部门进行派发宣传，实现全覆盖，起到同等项目效果，予以评分1.5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	加强农业执法 巡检、保障农 资安全		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抗体合格率	1.5	符合国家要求	符合国家要求	1.5	按照动监所-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及有关报告，该指标年度完成指标值符合国家要求，达到国家要求的70%目标，予以评分1.5分。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2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草地贪夜蛾绿色防控面积1000亩，无大面积绝收成灾；建设甜玉米统防统治示范区2080亩，全年病虫害防治率和病虫害危害损失率均到达预期水平，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其中春季病虫害防治率81.2%，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7.2%；夏季病虫害防治率85.7%，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5.1%；秋季病虫害防治率93.4%，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1.7%。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2	依据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鼠害监测预警与统防统治（甜玉米统防统治示范区）项目总结以及2021年上报的总结报告材料，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10	农药产品质量抽检样品数量	2	500个	501个	2	依据《广州市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总站关于2021年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的通报》，不扣分。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	2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规范农资行业秩序，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产品行为	显著提升。完成农药产品质量抽检501个样品，移交案件线索11宗，进一步规范农资市场、农业环境、植物检疫、无公害基地等的秩序，有效摸排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案件线索，提高病虫害测报与防治能力，提升农药从业人员业务知识水平，从而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2	依据《广州市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总站关于2021年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的通报》，不扣分。	
				农作物种子转基因安全监管、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	2	区域种子风险评估报告3份，抽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样品40个，抽取农作物种子转基因检测样品35个	已完成抽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样品40个，抽取农作物种子转基因检测样品35个，已完成区域种子风险评估报告3份。	2	依据2021年广州市农作物种子监督管理项目、转基因监管抽样项目结题报告，不扣分。	
				开展保护渔业资源、打击非法捕捞、非法渔业养殖等行为，开展渔船渔港安全监督、三防工作	2	渔业生产和养殖经营秩序良好、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渔船、渔港安全形势稳定	渔业生产和养殖经营秩序良好、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渔船、渔港安全形势稳定	2	依据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巡查执法有关工作情况，不扣分。	
				开展渔业、海洋、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各类执法、联合执法、应急演练次数	2	38次	47次	2	依据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巡查执法有关工作情况，不扣分。	
		加强农业产业 化规模化发展	10	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1.5	不少于100家	扶持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273家。	1.5	依据各区合作社扶持项目清算明细表，不扣分。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1.5	1.1万亩	2021年我市下达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18万亩（其中新建任务1.1万亩，改造提升任务1.08万亩）。截至2021年底，各区实际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2.29万亩，超额落实下达任务。	1.5	依据《关于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结果的通报》、《广州市农业农村关于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自评情况的报告》、《广州市农业农村关于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自查情况的报告》，不扣分。	
				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1.5	推进从化区3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从化区花卉产业园、从化区荔枝产业园、从化区壹号蛋鸡产业园均及时完成备案项目建设、验收和绩效评价工作。	1.5	依据从化区花卉产业园、从化区荔枝产业园、从化区壹号蛋鸡产业园验收检查报告，不扣分。	
				“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	2	建设“菜篮子”生产基地，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促进农产品稳定生产与供应	积极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并获得中央十一部委通报表扬。2021年全市蔬菜产量403.84万吨，同比持平；全市水果总产量81.9万吨，同比增长3.4%；养殖水产品产量45.5万吨，增1.8%；经各相关区在直联直报平台填报2021年畜禽生产年报数据，按照省农业农村厅要求计算方式计算，我市2021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94%，达到省农业农村厅任务目标要求。	2	依据市统计局官方网站公布数据情况，以及中央十一部委关于表扬“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优秀城市的通报文件，不扣分。	
				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1.5	引导和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实现土地适度规模经营	补助符合条件的流转面积7611亩；补助农户的数量5051户；土地流转率达67%。	1.5	依据各有关区报送土地流转情况材料，不扣分。	
				粮食播种面积	2	不少于41.35万亩	2021年粮食播种面积43.84万亩	2	依据统计部门《2021年广州市粮食作物生产情况》，不扣分。	
				开展公共性示范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数量	1.5	300个	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和新技术春、秋季示范，水产新品种和新技术示范，全年示范农业新优品种410个、新技术7项。	1.5	依据新品种新技术展示名录（417项），不扣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加强农业科技研发与推广	10	开发水稻种子纯度质控技术	1	1套	开发水稻种子纯度指控技术1套	1	依据《基于SNP标记的水稻品种及纯度鉴定技术方法》，不扣分。			
				蔬菜新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1.5	2000个	蔬菜新品种展示品种数量2381个	1.5	依据2021年广州蔬菜新品种展示与推广项目总结材料，不扣分。			
				特色蔬菜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1.5	从省内外搜集、保存菜心、丝瓜、番茄、豆角、特用玉米、特菜等特色蔬菜种质资源200份	新搜集并保存蔬菜种质资源219份	1.5	依据2021特色蔬菜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研究工作总结，不扣分。			
				高素质农民培育	1.5	完成1600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培养壮大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2021年已完成1613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	1.5	依据广州市高素质农民培育2021年工作总结材料，不扣分。			
				高档盆花新品种选育研究与生产示范	1.5	高档盆花新品种试验示范数量23万盆，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盆花新品种数量15个，花卉新品种种苗试验示范176万株	示范生产新品种盆花14.5万盆，选育出符合育种目标的新品种5个，示范生产新品种组培种苗85万株。	0.75	未达标原因：此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将年度绩效指标值错误设置为三年总绩效指标值。扣0.75分。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的审核校对工作。			
				补贴农民购买农业机具数	1.5	约7000台（套）	全年累计补贴机具台数约9817台（套）	1.5	依据2021年农机化工作总结的报告，不扣分。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0	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2	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全市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0起。	2	依据2021年广州市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总结材料，不扣分。			
				购置检测仪器和辅助设备	1.5	12台	已购置检测仪器和辅助设备12台。	1.5	依据采购设备验收报告，不扣分。			
				全年完成监测农产品、饲料样品的数量	1.5	2651个	全年完成监测农产品、饲料样品的数量3710个	1.5	依据2021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内检验报告信息表，不扣分。			
				市级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2	96%以上	2021年全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共抽检产地农产品样品129.8万份，总体合格率超过99%	2	依据食用农产品“不安全、不上市”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报告，不扣分。			
				平台农产品监测水平	1.5	建立粤港澳大湾区质量安全高标准监管体系	已建立粤港澳大湾区质量安全高标准监管体系，实际完成监测广州市内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产品样数1339个，监测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广州配送中心产品样品个数4010个。	1.5	依据农产品检测详细信息材料，不扣分。			
				全市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稳定	1.5	全市专职安全员正常履职，全市安全员数量维持在450名以上	2021年全市安全员共494名，均正常履职	1.5	依据广州市农业农村局（街）专职农产品质量安全员名册，不扣分。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0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2.5	依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广州市部门决算工作情况的通报》，我局被评为2020广州市部门决算“优秀单位”并获通报表扬。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总分	100						93.86			